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9

##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390,664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390,664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28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 2025 年 4 月 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苏忠秦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 2025 年 4 月 4 日至 2025 年 4 月 13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了《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四)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025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 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 2026 年第二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员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可归属数量 (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b>						
1	范渊	中国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5.0000	1.2500	25%
2	张小孟	中国	董事、总经理	3.5000	0.8750	25%
3	王欣	中国	董事	3.0000	0.7500	25%
4	袁明坤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	0.3750	25%
5	吴卓群	中国	副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1.0000	0.2500	25%
6	王瑞	中国	董事	1.5000	0.3750	25%
7	苗春雨	中国	职工代表董事	1.8000	0.4500	25%
8	刘志乐	中国	副总经理	1.5000	0.3750	25%
9	戴永远	中国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000	0.5000	25%
10	李沐华	中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000	0.3750	25%
11	刘博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5000	0.8750	25%
12	杨勃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8000	0.4500	25%
13	李凯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5000	0.1250	25%
小计				28.1000	7.0250	25%
<b>二、其他激励对象</b>						
核心骨干人员（155 人）				128.1655	32.0414	25%
<b>合计</b>				<b>156.2655</b>	<b>39.0664</b>	<b>25%</b>

注：1、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苗春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2、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和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补选王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以上数据已经剔除离职人员及相应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三）本次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68 人。

###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 年 5 月 28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390,664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获授股票归属后不设置禁售期，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784,479	+390,664	102,175,143
总计	101,784,479	+390,664	102,175,143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的股本总数由 101,784,479 股变更为 102,175,143 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 [2026] 第 ZF10810 号），对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 12,477,808.16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390,664 元，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 12,087,144.16 元，增加后股本为 102,175,143 元。

近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499,238.94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57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102,175,143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5 年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的数量为 390,664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8%，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3 日